

广发龙头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一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广发龙头优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5910
交易代码	0059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8 月 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5,877,438.18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合理的资产配置基础上，主要投资于各行业龙头上市公司，通过自下而上的深度挖掘、精选个股，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长期稳健的超额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宏观经济分析基础上，结合政策面、市场资金面，积极把握市场发展趋势，根据经济周期不同阶段各类资产市场表现变化情况，对股票、债

	券和现金等大类资产投资比例进行战略配置和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5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高收益风险特征的基金。
基金管理人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0 年 10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187,152.57
2.本期利润	9,965,461.3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157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6,238,350.9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0977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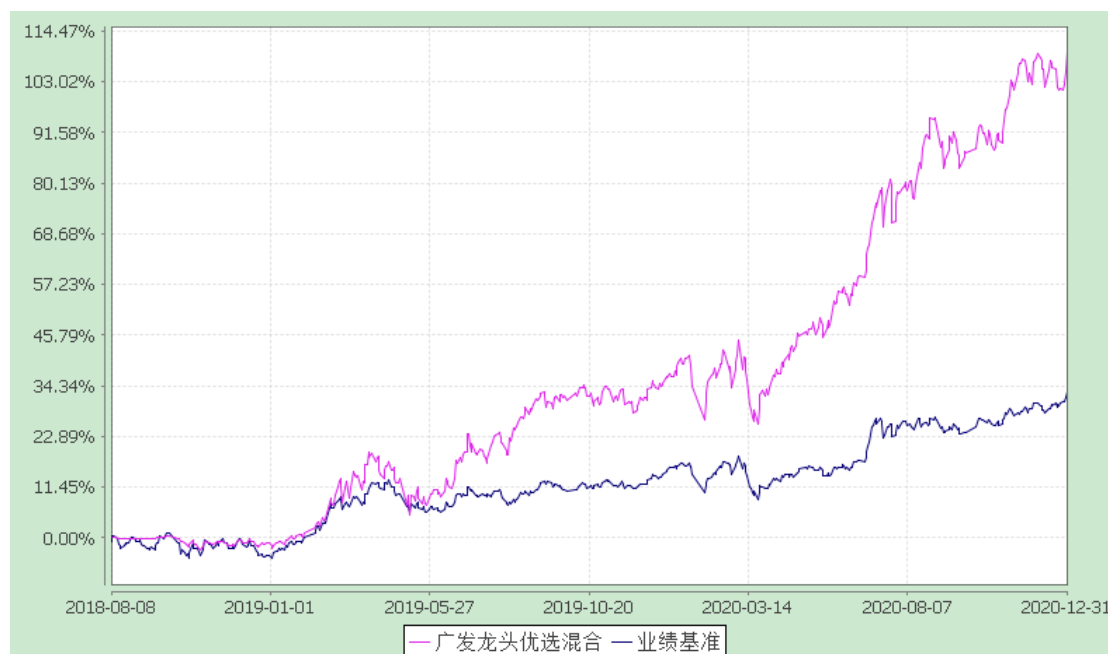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24%	1.02%	7.36%	0.50%	4.88%	0.52%
过去六个月	30.88%	1.28%	12.49%	0.67%	18.39%	0.61%
过去一年	54.00%	1.36%	15.25%	0.70%	38.75%	0.6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9.77%	1.17%	32.89%	0.68%	76.88%	0.4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广发龙头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8 年 8 月 8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 理期限		证券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 期	离任日 期		
田文舟	本基金的基金 经理；广发再 融资主题灵活 配置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 (LOF) 的基 金经理	2019-06- 03	-	9 年	田文舟先生，管理学硕士，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从业证书。曾先后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研究员、研究发展部总经理助理、价值投资部研究员。

注：1.“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指公司公告聘任或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通过建立科学、制衡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分配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实时的行为监控与及时的评估，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

在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方面，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投资备选库制度及投资授权制度，投资组合的投资标的必须来源于公司备选库，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过程中，中央交易部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公平分配

投资指令。金融工程与风险管理部风险控制岗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对投资交易过程进行实时监控及预警，实现投资风险的事中风险控制；稽核岗通过对投资、研究及交易等全流程的独立监察稽核，实现投资风险的事后控制。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不同的投资组合受到了公平对待，未发生任何不公平的交易事项。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1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0 年四季度，国内经济复苏超出预期，这得益于两点：一是地产需求具备较强韧性，二是海外很多国家因疫情严重、社会隔离导致了供给不足，拉动了我国的出口增长。货币方面，永煤违约事件成为利率的阶段性拐点，12 月份的无风险利率回落。四季度 A 股市场大幅上行，沪深 300、中小板、创业板的涨幅分别为 13.6%、10.1%、15.2%；行业方面，有色金属、电气设备、食品饮料、家用电器、汽车等涨幅靠前，商业贸易、传媒、通信、计算机等跌幅较大。

本基金在四季度保持较高仓位，基本延续了第三季度的持仓结构，综合考量个股竞争优势和估值，配置了消费、周期成长等领域的龙头公司。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2.2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7.36%。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90,559,594.39	92.49
	其中：股票	90,559,594.39	92.49

2	固定收益投资	4,994,000.00	5.10
	其中：债券	4,994,000.00	5.1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0,000.00	0.4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90,919.52	1.01
7	其他资产	967,835.28	0.99
8	合计	97,912,349.1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7,164,428.15	49.0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358,500.00	6.61
H	住宿和餐饮业	9,397,000.00	9.76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8,716.24	0.02
J	金融业	15,077,350.00	15.67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290,800.00	8.6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252,800.00	4.42
S	综合	-	-
	合计	90,559,594.39	94.10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858	五粮液	30,000	8,755,500.00	9.10
2	600519	贵州茅台	4,300	8,591,400.00	8.93
3	002027	分众传媒	840,000	8,290,800.00	8.61
4	600309	万华化学	80,000	7,283,200.00	7.57
5	600036	招商银行	155,000	6,812,250.00	7.08
6	600004	白云机场	450,000	6,358,500.00	6.61
7	600754	锦江酒店	100,000	5,153,000.00	5.35
8	002078	太阳纸业	350,000	5,050,500.00	5.25
9	000333	美的集团	50,000	4,922,000.00	5.11
10	601318	中国平安	55,000	4,783,900.00	4.97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994,000.00	5.1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994,000.00	5.1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640	20 国债 10	50,000	4,994,000.00	5.1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 (2)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2)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民用航空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出现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

票库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5,788.8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765,640.7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0,124.35
5	应收申购款	126,281.4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67,835.2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5,535,348.9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5,273,295.7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4,931,206.4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5,877,438.18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运用固有资金（认）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的情况。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存托凭证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等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公司就参与存托凭证投资事宜修订本基金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详情可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ffunds.com.cn）刊登的《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投资范围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注册广发龙头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2. 《广发龙头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4. 《广发龙头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 法律意见书

9.2 存放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31-33 楼

9.3 查阅方式

1. 书面查阅：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2. 网站查阅：基金管理人网址 <http://www.gffunds.com.cn>。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一日